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14-069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到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东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于2013年11月29日将持有本公司663.1万股办理了期限为一年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近日,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已将上述663.1万股予以到期购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证券购回情况

公司股东名称	参与交易的证券公司	证券购回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3.1万股	2.13%

二、本次证券购回后持股情况

本次证券购回后,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持有本公司18,286,55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8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购回是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按照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约定到期履行购回义务。

2、本次购回前6个月,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未有减持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1503号
邮 编:243021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2、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丰原药业、公司、本公司	指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因国元证券约定购回股权到期购回而导致所持丰原药业股份增加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成立日期:1990年6月4日
法定代表人:赵建光
注册资本:人民币3130000元
营业执照号:340500000049469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1503号
公司类型: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代为行使投入到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家股权和本企业的资产管理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50315050088-7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5050088-7
股东情况: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100%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建光	法定代表人	男	中国	安徽省蚌埠市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提交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丰原药业(股票代码:000153)公司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者超过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权益变动的目的:约定购回交易到期购回。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可能会减少其在丰原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继续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或者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原持有丰原药业1828.6558万股,占丰原药业总股本的5.86%。

2013年11月29日,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将持有丰原药业663.1万股(占丰原药业总股本的2.13%)办理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上述相关事项详见2013年12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

近日,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已将上述663.1万股予以到期购回,购回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丰原药业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1165.5558	3.73%	1828.6558	5.86%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没有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丰原药业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下列备查文件可在上市公司证券部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查阅: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其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法定代表人:赵建光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27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无为县北门外大街108号
股票简称	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	00015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马鞍山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不变,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165.5558万股,持股比例:3.73%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633.1万股,变动比例:2.1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法定代表人:赵建光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27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期停牌股票(飞利信)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的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自2014年11月26日起,对所持有的飞利信(300287)采取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恢复收盘价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重工　公告编号:2014-56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邰正彪先生通知:邰正彪先生质押给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的81,000,000股股份于2014年11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解除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6.05%。

邰正彪先生于2012年12月20日将其名下45,000,000股股份质押给民生证券。2013年4月1日,公司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邰正彪先生已质押的45,000,000股获得同比例转增股36,000,000股。登记公司根据《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和《股份质押合同》约定,将邰正彪先生因权益分派获得的36,000,000股办理了追加质押。

截止本公告日,邰正彪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91,494,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0.72%;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68,620,5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0.54%;无限售条件股份22,873,5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18%。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4-056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622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7日

证券简称:道博股份　证券代码:600136　公告编号:临2014-048号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目前公司正在商讨有关重大事项,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11月27日起停牌,并于5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声学　公告编号:2014-064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47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及授权人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4-65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1月2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向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申请15亿元信托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向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申请15亿元信托贷款,期限两年,年综合成本为8.1%,同意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2014年对外担保授权,以上担保已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目前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余额为83.76亿元,无其他形式的担保。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4-087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旺达电动汽车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通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核准,其名称由"深圳市英旺达电动汽车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英威腾电动汽车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仅涉及名称变更,其他事项不变,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于2014年11月25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注册号:440301111327390
名称:深圳市英威腾电动汽车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猎头山高发工业区高发2号厂房3楼西
法定代表人:张科孟
成立日期: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七日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55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1月27日,公司接第二大股东潘建清先生(持有本公司47,755,1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6%)通知,该股东于2014年11月26日解除了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的1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上述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潘建清先生持有天通股份中用于质押登记的股份数为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数为24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4-081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60,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1%,回购价格为12.68元/股;

2、截止2014年11月27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决定回购注销6万股限制性股票。截止2014年11月27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1、公司于2013年3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其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并于2013年5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该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3年5月24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审议通过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它事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于2013年6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股权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3年6月17日。其中: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1041.2万股,授予对象共127人,授予价格为12.68元/股;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为363.7万份,授予对象共49人,行权价格为25.02元/份。

5、公司于2013年7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获授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3年7月15日,授予数量为105.2万股,授予对象共9人,授予价格为12.54元/股(最终实际授予8人,授予数量97.2万股)。

6、公司于2014年3月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获授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4年3月7日,授予数量为10.4万股,授予对象3人,授予价格为17.22元/股。公司同时决定回购注销4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6.2万股限制性股票和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7.1万份股票期权。

7、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获授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4万股,同时决定回购注销2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万股限制性股票和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1万份股票期权。

二、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对公司的影响

1、回购注销原因

激励对象苏娟因个人原因已经从公司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八章激励计划变更、终止"中(三)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中的规定:"激励对象因包括但不限于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等行为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被公司解聘或解除劳动关系的,或因辞职而离职的,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取消其激励资格,自离职之日起所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以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苏娟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万股限制性股票。

2、回购注销数量

苏娟作为激励对象于2013年6月17日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共计6万股,明细如下:

序号	姓名	获授数量(万股)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日期	回购注销数量(万股)	回购价格(元/股)
1	苏娟	6	12.68	2013.6.17	6	12.68

由于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事项之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的期间内,公司未有资本公积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发生,因此本次公司回购注销的上述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授予时一致,即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万股。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占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额度的0.52% 和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0.01%。

3、回购注销价格

公司于2013年6月17日向激励对象苏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2.68元/股。

由于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事项之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的期间内,公司未有派息事项,因此本次回购注销价格与授予价格一致,即回购注销苏娟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12.68元/股。

4、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数量按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计算,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5、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目前的 563,450,000股变更为 563,390,000股。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779,753	26.05%				-60,000	-60,000	146,719,753	26.04%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950,000	1.94%				-60,000	-60,000	10,890,000	1.93%
高管锁定股	135,829,753	24.11%						135,829,753	24.1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670,247	73.95%						416,670,247	73.96%
人民币普通股	416,670,247	73.95%						416,670,247	73.96%
三、股份总数	563,450,000	100%					-60,000	563,390,000	100%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4-059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与湖北钟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出资设立葛洲坝钟祥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人民币59,817.9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葛洲坝集团水泥有限公司(甲方)于2014年11月26日与湖北钟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葛洲坝钟祥水泥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双方合资设立葛洲坝钟祥水泥有限公司(暂定名),并由葛洲坝钟祥水泥有限公司对湖北钟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资产及业务进行重组。

葛洲坝钟祥水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17,290万元,葛洲坝集团水泥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9,817.9万元,持股51%;湖北钟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非货币出资57,472.1万元,持股49%。

(二)根据《公司章程》,该事项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湖北钟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双河镇,成立于2014年3月31日。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由王开平、王磐2名自然人股东和湖北腾宝新材料有限公司1名法人股东共同持股,持股比例分别为89%、10%、1%。经营范围为水泥、熟料、水泥包装袋生产、销售;机械配件加工、销售;建材、墙体材料及配套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发电类电力业务。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葛洲坝钟祥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钟祥公司")注册地址为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经营范围为水泥、熟料、矿渣微粉的生产、销售;水泥用石灰石露天开采。注册资本为117,290万元,葛洲坝集团水泥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9,817.9万元,持股51%;湖北钟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非货币出资57,472.1万元,持股49%。

四、协议的具体内容

1. 钟祥公司设立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其水泥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钟祥公司。根据评估基准日(2014年7月31日)的评估报告,乙方上述资产和业务的评估价值约为118,997.91万元,经过协商,上述资产和业务重组作价117,290万元,扣除钟祥公司受让的乙方债务3,421万元,转让价款为113,869万元,乙方因此对钟祥公司享有113,869万元债权。

2.在乙方向钟祥公司交付上述资产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双方向钟祥公司缴纳认缴的出资。其中,甲方以货币出资59,817.9万元,乙方以对钟祥公司享有的57,472.1万元债权作为出资。

3. 钟祥公司设立后,将全部收购乙方用于水泥生产经营的存货类流动资产。

4. 由钟祥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甲方所属水泥生产线异地技改工程中的4500t/d水泥生产线,建成后其所有权属钟祥公司所有。

5. 甲方许可钟祥公司无偿使用"三峡"牌注册商标。

五、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有利于提升公司水泥业务对核心市场的影响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14-071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情请见2013年12月12日、2013年1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71、2013-08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人民币2亿元提高至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情请见2014年8月28日、2014年9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50、2014-05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乙方")签订《结构性存款合同》,使用人民币捌仟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中,自有资金伍仟万元,超募资金叁仟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期产品26

2、本金总额:人民币80,000,000.00元(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伍仟万元,超募资金叁仟万元

4、产品期限:

4.1 起息日:2014年11月26日

4.2 到期日:2015年2月26日

5、可提前终止条款:乙方有权在提前终止日终止交易,即全额退还甲方的存款本金。存款交易终止后,该交易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关系即随之终止。乙方除在提前终止日办理全额提前终止外,乙方没有提前终止权。

6、投资收益支付:

6.1乙方声明及保证甲方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甲方相关收益。

6.2 本存款利随本清。计息规则:30/360

6.3 到期支取利率:4.76%

6.4 提前到期利率:如存款于提前终止日到期,则存款按年利率0.385%计息。

7、公司与光大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3、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三、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3年12月12日、201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详见刊登于2013年12月12日、201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刊登于2013年12月12日、201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和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核查意见》。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中信银行的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3170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3年12月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69。该产品已到期。

2、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购买光大银行的"2013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三期产品12"。披露索引:2013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81。该产品已到期。

3、公司于2014年3月4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中信银行的"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08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3月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7。该产品已到期。

4、公司于2014年3月11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光大银行的"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六期产品1"。披露索引:2014年3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8。该产品已到期。

5、公司于2014年3月11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中信银行的"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09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3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9。该产品已到期。

6、公司于2014年4月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4月1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21。该产品已到期。

7、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2号"。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肆仟万元,自有资金壹仟万元。披露索引:2014年5月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28。该产品已到期。

8、公司于2014年6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披露索引:2014年6月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5。该产品已到期。

9、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6月1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6。该产品已到期。

10、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6月2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7。该产品已到期。

11、公司于2014年7月1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叁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7月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8。该产品已到期。

12、公司于2014年8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叁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开放式)。截至公告日,该理财产品金额为0。披露索引:2014年8月7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3。

13、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8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8。该产品已到期。

14、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8。该产品已到期。

15、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9。该产品已到期。

16、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9。该产品已到期。

17、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9。该产品已到期。

18、公司于2014年9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披露索引:2014年9月1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56。

19、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9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0。

20、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人民币叁仟万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9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1。该产品已到期。

21、公司于2014年10月1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10月2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5。

22、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6。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的关于"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期产品26"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7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华宝证券开通定期定额交易并参与定期定额及网上交易相关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协商决定,自2014年12月1日起,在华宝证券开通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交易,并同时参与华宝证券定期定额申购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费率优惠(是/否)	定投(是/否)
163801	中银中国精选基金	可优惠	是
163802	中银货币市场基金	不可优惠	是
163803	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基金	可优惠	是
163804	中银收益混合型基金	可优惠	是
163805	中银动态策略股票型基金	可优惠